

深港共建全球性 文化创意中心研究

魏达志 等／编著

中国出版集团 东方出版中心



深圳大学学术著作出版基金资助
Subsidized by Shenzhen University Foundation for the Production of Scholarly Monographs

深港共建全球性 文化创意中心研究

魏达志 等／著

中国出版集团 东方出版中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深港共建全球性文化创意中心研究/魏达志等著.
—上海: 东方出版中心, 2017. 4
ISBN 978-7-5473-1094-6

I. ①深… II. ①魏… III. ①文化中心—建设—合作—研究—深圳、香港 IV. ①G2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68624 号

深港共建全球性文化创意中心研究

出版发行: 东方出版中心

地 址: 上海市仙霞路 345 号

电 话: (021)62417400

邮政编码: 20033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昆山市亭林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20×1000 毫米 1/16

字 数: 494 千字

印 张: 29.25 插页 2

版 次: 2017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473-1094-6

定 价: 8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东方出版中心邮购部 电话: (021)52069798



作者简介

魏达志，深圳大学产业经济研究中心主任、经济学院教授、深圳大学书法研究所研究员、深圳大学文化产业研究院兼职研究员。1977年考入上海复旦大学，毕业后留校任教并担任校长顾问、著名中国思想文化史学家蔡尚思教授学术助手；1988—1989年留学澳大利亚，1993年获享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97年由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确认为杰出专家，1998年担任硕士生导师，2007年评为博士生导师，2009年聘为博士后指导专家，2011年评为教授二级，2013年魏达志65幅楹联书法义卖130万元全部捐献社会公益事业，作品被美国前总统克林顿、法国前总理拉法兰等国际政要收藏。研究方向为产业经济、科技经济、艺术经济、城市与区域经济。

现任宁夏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专家咨询委员、国家外国专家局国际人才论坛专家咨询委员、广东省人大财经咨询专家、中国城市竞争力研究会副会长；

现任深圳市人大常委、市人大计划预算委员会委员、民盟深圳市委副主委、深圳市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深圳知名品牌评价委员会副主任、深圳市软科学研究会会长、复旦大学深圳校友会顾问、深圳市书画家协会名誉主席、香港国际书画收藏家艺术交流协会荣誉主席、深圳市收藏协会顾问、深圳市福田区书法家协会顾问。

出版各类学术著作 21 部，主编大型丛书《深圳高科技与中国未来之路》共 20 部计 600 万字；出版书法集《魏大愚书法篆刻集》与《魏达志楹联书法》。其中《达志文集》于 1993 年获得全国第四届优秀青年图书二等奖，《深港国际大都会形成机理研究》于 2008 年获得国家新闻出版总署第二届原创图书奖，《递进中的崛起》于 2011 年列入国家“十二五”重点出版规划；《特区企业集团跨国经营论》《体制选择与结构预期》《东盟十国经济发展史》分别获得深圳市第二、三、五届社科优秀著作奖；《制度变迁中的建构与创新》入选深圳改革开放 30 年丛书，《深圳电子信息产业的改革与创新》入选深圳大学特区建设 30 年丛书，《深港共建全球性文化创意中心研究》与《中国书画艺术的经济学视野》获得深圳大学出版资助。在全国各地 CSSCI 期刊、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 180 余篇，领衔各类产业规划与研究项目数十项，多次获得各级各类学术论文与政府决策咨询奖。

前言：深港经济一体化与粤港澳 世界级大都会圈

——兼论深港合作的目标模式与前海的定位与价值

魏达志

一般而言，世界级大都会均具有坚实雄厚的实力、灵活开放的体制、高端产业的结构、国际枢纽的功能和经济活跃的腹地等方面的优势。以此为标准，我国内地尚没有出现达到世界级大都会水平的城市，而香港就综合经济实力、自由港体制、国际化程度等几个维度来看，已经初步具备了建构世界级大都会的基础条件。而且香港的经济总量、进出口贸易、金融体系、港口物流、航空服务、自由港体制、司法体系和知识产权条例等软性制度，都优于国内其他大城市，因此在现有的中国大城市中，香港是最有可能成为世界级大都会的城市。

但是，目前香港在地域、人口、腹地等方面的局限却说明，仅靠自身力量仍然难以建成世界级大都会，总体来看，香港在亚太地区的经济中心地位已处于一个非上即下、不进则退的竞争态势之中。香港的优势地位正在受到新加坡、首尔等城市的挑战。因此，不论是现有经济规模，还是发展后劲，香港的优势都需要迅速巩固与加强。

香港要在激烈的竞争中脱颖而出，必须开拓视野，与珠三角地区高度融合，建立高度一体化的区域经济体系，参与全球化的市场竞争。深圳，作为香港与内地“一国两制”衔接地带和中国与世界经济衔接的前沿城市，将通过进一步贯彻落实内地与港澳更紧密的经贸关系安排，加快中国经济与世界经济的接轨。因此，深港合作在粤港澳世界级大都会圈建设中应当扮演着先行先试的角色，应在大都会圈的构建和区域整合过程中，抓住新机遇，寻求新发展。

一、深港经济一体化具有国家层面的意义与价值

近年来，香港政府顺应中央政府关于区域发展的战略安排，尤其是



CEPA 出台以来,深港经济一体化的推进速度日益加快:

一是由过去香港与深圳、香港与内地间的单向开放向双向开放转变,使深港间人员、资金、商品、服务等方面的相互往来更加自由、更加方便、更加快捷,四大流通正在加速,“共同市场”正在形成;

二是香港方面与深圳、广东的融合由被动转向主动,如香港边界禁区70%的范围缩小,有利于深港间就产业布局、城市功能、口岸作用、基础设施与两岸建设等进行经常对话和一体化规划;

三是香港对深圳的低层次合作向高层次合作转变,如由加工贸易的合作转向金融、物流、高科技产业等高附加值、高关联度、高成长性、高科技含量的更高级合作,“深港创新圈”正在成为“深港一体化”的主体推进内容之一;

四是由民间的经济往来变成官方和民间的多元往来,使深港间由过去单纯的民间经济往来变成官方和民间包括经济、资源、文化、教育、学术、法治、体制借鉴、环境保护和社会发展的多元往来,一体化运作水平日益提高,香港正在融入并引领珠江三角洲城市群的发展。

香港、深圳两大城市的合作,是要打造成为全球性特大型的国际大都会,具有作为国家代表队并代表整个中国融入世界并参与国际竞争的战略意义。

第一,深港经济一体化有利于支撑国家的宏观发展战略。深港经济一体化的突出作用是可以解决香港现实的结构性问题,以保持香港长期的繁荣稳定,并有利于建立香港与内地制度性的互动模式。香港—深圳带动广东、华南、泛珠三角区域经济发展为整个中国的经济继续高速成长奠定基础,有利于整个中国南部地区的繁荣稳定。香港与广东的整合,对整个华南地区的区域合作是一个根本上的促进,港澳在整个珠三角地区的角色明晰化,有利于整个中国南部地区的经济发展和现代化。

第二,深港经济一体化有利于提升国家在全球的竞争力。中国崛起除了成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经济体之外,还表现为中国具备“全产业”的特点。而决定在全球能否拥有经济话语权的,是金融业、高科技产业和文化创意产业。经过深港一体化整合之后的大珠三角,最有可能接近这个制高点。香港+深圳在全国所有城市中,最有可能也最有条件成长为新的全球金融中心,而其体制对接所产生的巨大创新能力,也将更有利于实现这一目标。香港+深圳的“深港创新圈”计划,完全有可能发展出一套对整个中国来说都具有巨大启发意义的创新体系。通过自主创新,掌握自主知识产权,是全球



竞争中基本的制胜之道。文化产业,香港地处中西文化交汇之要冲,过去在文化产业发展方面已有一定基础,深圳也于近年将文化产业上升到第四支柱产业,并涌现了华强集团、华侨城、大芬村等文化产业的新业态。深港两地在文化创意产业方面进行合作,将成为中国主要的新型文化产业基地,并成为中国文化产品出口国际市场的新中心。除了上述三个关键产业外,深港国际都会还意味着它将成为全球重要的甚至是首屈一指的航运物流和商业贸易中心。深港国际都会在上述领域的突飞猛进,将使得此区域成为中国高端竞争力的代表,并成为未来中国产业升级和经济持续高速增长的主要引擎。从这个意义上说,深港共建的国际大都会,正是中国经济体发展引擎的现代升级版。而深港共建的过程,也就是中国现代化引擎的发展升级过程。

第三,深港经济一体化有利于聚合珠三角城市群竞争优势。深港合作使两地资源互补,两地要素自由流通,深圳香港在制造业与服务业方面既优势互补,又形成合力,将形成一个国际化服务业和国际化制造业有机结合高度发达的城市聚合体,为珠三角产业的优化引入更多的国际资本和高新技术,为制造业创造更多的市场机会,为产品打入国际市场提供更好的服务。随着深港两地全方位融合的加深,充分发挥两地的优势,在珠三角区域合作中发挥连通内地与国外的“国际通道”作用,为合作区域内各地、还包括中西部地区的招商引资,引进技术、管理、信息、人才,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为合作区域内各省区开拓国际市场、走向世界,发挥桥梁纽带作用。香港—深圳巩固其全球性金融中心、贸易中心、创新中心、物流中心、文化创意产业中心的地位,并努力建设亚洲一流的科技创新中心,将主导珠三角的产业升级和再次崛起,确保珠三角的竞争优势,提升珠三角、广东在整个国家的经济地位。“深港创新圈”模式的成功,香港—深圳成为研发中心,最大受益者当然是东莞、惠州、珠海、中山、江门等毗邻香港—深圳的珠三角地区,将有力地促进这些地区高新技术与新兴产业的发展。

第四,深港经济一体化有利于保持香港的长期繁荣与稳定。香港回归后能否保持其国际经贸中心、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香港与内地的经济关系。要更好地发挥中国内地因素对香港经济社会发展的积极作用,首先则要发挥好深圳的作用,借助深港两地经济高度的互补性,通过深度的、一体化的深港合作,形成“香港—深圳—内地”三点一线的战略格局,促进经济社会的良性发展。因此深港合作,不仅涉及两地的经济发展,实质上也是落实“一国两制”伟大构想的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全局性问题。



香港回归后,能否继续保持稳定繁荣,这不仅是个经济问题,也是个政治问题。深圳独特的地理位置,决定了深圳在促进香港回归后保持繁荣稳定方面所具有的不可替代的功能作用。深港合作,对于保持香港的长期繁荣与稳定,对于充分发挥香港对内地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均具有重要的社会政治意义。深港合作问题,不仅直接关系到深港两地的经济问题,而且将影响到中国经济政治发展与祖国统一大业的全局。

二、“国际大都会”是深港未来发展的目标模式

经济全球化和区域经济一体化已经引起了生产方式与组织方式的深刻变革,全球市场的重新融合、生产力的链状布局与商务流程的重构带来了经济资源在全球范围内的整合,以国际化中心城市为核心的区域或城市群,已经成为参与全球经济合作与竞争的基本单位,也逐渐成为各国各地区经济与社会发展的重大战略选择。

比如当代世界资本主义呈现的世界三大区域集团鼎立的局面,最高级的国际化城市分别由其最强的核心城市纽约、伦敦、东京扮演。由于地理惯性的作用,国际化城市一旦产生就将维持相当一段时间,但所在国家或区域经济(所在城市群)实力的下降或相对下降则势必削弱其在全球范围内的影响力,从而逐步为新兴的国际化城市所取代。

中国日新月异的现代化建设和取得的伟大成就已经举世瞩目,中国需要在这个世界上有更多的竞争力和制订规则的话语权,中国需要参与国际经济合作与竞争国家代表队,中国更需要建立国家代表队的战略规划和制度安排。深港经济一体化的重大意义就在于有能力代表崛起的中国作为区域单位参与经济的全球化竞争,并在这种生产方式与组织方式的深刻变革中形成新的特大型城市,成为新的国际区域划分中崛起的新的特大型国际化城市。

“深港国际大都会”是由香港提出、深圳认同的重要概念,是符合城市发展规律并可以达到的目标模式。深港经济一体化的目标模式——“深港国际大都会”正在被世人所揭示:

著有《创新阶级》一书的美国学者理查德·佛罗里达撰文指出:“新的特大城市是世界经济的真正组织单位,他们产生大部分的财富,吸引大多数的人才,占有最大份额的创新。”佛罗里达特地和地理学家合作,以卫星观测夜间城市灯光并惊异地发现,地球上目前夜间灯光最亮的地方之一就是中国华南地区的香港和深圳,并且断言这是一个新的特大城市将要出现的先兆,



他甚至给了灯光连成一片的两个城市取了一个名字叫“香圳”!

正如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央政策组首席顾问刘兆佳认为的那样,目前无疑是加快深港合作的适当时机,深港应当联合打造“特大城市”,在推进亚洲区域合作与发展的过程中,催生区域内一个重要的国际化大都会,不仅其经济规模相加执全国之牛耳,而且功能齐备、设施完善,作为亚洲首要的国际大都会,深港两地拥有3 000平方公里的土地、2 000万人口,足以与北美、西欧的大纽约、大伦敦媲美。

第一,“深港国际大都会”是中国经济发展重要增长极之一。改革开放三十年来,我国在区域经济的发展上,实行了宏观调控中先东后西、先南后北、先沿海后内地的梯度推进战略,章法有序。在改革开放三十年前半段,农村产业化领域率先出现了学界普遍公认的著名的三大模式,这就是民间自发型的温州民营经济模式,地方政府自上而下型的苏南乡镇企业模式,还有珠三角引进“三来一补”的前店后厂型外向经济模式。三十年的后半段,新的三大发展模式更加引人注目,这就是天津作为北方经济中心带动环渤海湾城市群的形成;粤港澳经济合作与深港国际大都会的向前推进和大珠三角城市群的崛起;浦东引领上海形成更大规模的国际化城市和长三角城市群的新发展。

不同阶段的发展模式,揭示了不同经济时代不同的模式特征。深港经济一体化的目标模式,是在新的国际区域划分中形成新的城市组合、在城市生产方式与组织方式的深刻变革中形成新的特大型城市——深港国际大都会。建设深港国际大都会,其重大价值就在于有能力代表崛起的中国作为区域单位参与经济的全球化竞争,其本质意义是成为中华民族在世界民族之林、在世界发展格局中重新崛起的需要与标志。

第二,“深港国际大都会”是“C-P-C通道”的中央地理节点

CEPA(关于内地与香港建立更加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PECO(泛珠三角区域经济合作组织)和CAFTA(中国与东盟自由贸易区计划)三大战略形成叠加之势,形成学术界所称“C-P-C通道”经济。这个“C-P-C通道”经济为深港双城赢得了在经济全球化和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中的区位优势。

通道经济的最大特色就在于流量经济,包括在区域和城市流动的各种生产要素,如人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技术流等等,这种不断流动的经济支撑了现代区域经济一体化时代的高速发展。并且,这些资源和要素的流动性越强、规模性越大、开放性越好、协调性越强,那么产生的经济效果和



倍数效应就将越显著。

当泛珠江三角洲区域以相当于南中国的地理区位与东盟十国的一体化连接,使得香港、深圳地区成为一个新的、实际的、地理空间的几何中央节点。广东与周边八省,人口达 4.5 亿,占全国的 34.76%,再加上港澳,国内生产总值已经成为中国经济的半壁江山。中国与东盟已于 2010 年建立自由贸易区,可以促使东盟对中国的投资增加 48%,使东盟的 GDP 增加 0.9 个百分点;使中国向东盟的出口增加 55%,GDP 增加 0.2 个百分点。同时,中国对东盟国家的投资亦会大幅度增加。

当港澳、深圳与珠三角地区成为“C-P-C 通道”中一个新的地理空间的中央节点,作为一个重新组合、辐射内外的大型城市群和国家代表队,港澳深与珠三角地区的经济发展与产业扩张、金融辐射与物流布局、商品吞吐与技术输出,不仅能够寻见到新的市场与新的商机,而且又一次赢得了更为广泛的要素配置效应和巨大的空间扩散效应。

第三,“深港国际大都会”的五大中心与四大圈层是核心构造

(1) 全球性金融中心、物流中心、贸易中心、创新中心和国际文化创意中心等五大中心的建设,将成为“深港国际大都会”发展的枢纽支柱

2009 年 5 月国务院批准出台的《深圳市综合配套改革总体方案》有这样的明确表述:“在粤港澳合作的框架下,进一步巩固合作基础,拓宽合作领域,创新合作方式,完善合作机制。通过全面推进深港紧密合作、融合发展,提升城市功能,优化生产力布局,增强辐射带动能力,在粤港澳共同打造亚太地区最具活力和国际竞争力的城市群中发挥主力军作用,为粤港澳成为全球最具核心竞争力的大都市圈之一提供强有力的支撑。与香港功能互补,错位发展,推动形成全球性的物流中心、贸易中心、创新中心和国际文化创意中心。”

然而,当前前海地区的高端服务业的核心内容就是发展金融业,打造全球性的金融中心。

因此,深港共同建设全球性的金融中心、物流中心、贸易中心、创新中心和国际文化创意中心已经拉开序幕。特别是深港共同开发建设的前海合作区规划思路已经基本确定,其功能定位为深港合作先导区、体制机制创新区、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结构调整引领区,并定位为未来整个珠三角的现代服务业中心。重点发展的内容包括创新金融、现代物流、总部经济、科技及专业服务、通讯及媒体服务、商业服务等六大领域。使得“福田中心”和“前海中心”互相呼应、互为补充、共同发展。



(2) “四大圈层”的逐步推进与完善是深港国际大都会的核心构造

“共同市场”的形成及其四大流通的加速,有力地推进了深港之间各种经济圈层与创新圈层的建设,由此而奠定了深港国际大都会的发展基础。

一是“深港创新圈”正在成为“深港一体化”的主体推进内容。“深港创新圈”将奠定深港双城在 21 世纪建设科技文明城市的竞争地位。纵观人类发展的文明历史,从工具革命到农业革命,到工业革命,再到科技革命,每一次新的革命出现,对旧的文明就是一种致命的打击,在这种革命性的影响之下,会有一批城镇崛起,也会有一批城镇衰落。如果深港两地在科技创新方面不能打造全世界新的科技新高地,两个城市面临的命运就是衰落。所以,建立创新中心城市对深港两个城市来说,是未来至关重要的历史性命题。所以,深港创新圈的推出是非常重要和必要的。深港创新圈恰恰是落实跨区域创新体系的重要路径。香港的知识创新体系与深圳的技术创新体系的完美结合,正好寻找到了两地建立跨区域创新体系优势最为互补的伙伴。

目前深港双方正根据《关于“深港创新圈”合作协议》的精神将深港科技与创新的合作逐步落实,共同提升深港双城的核心竞争能力和科技创新能力。“深港创新圈”这种具有地缘经济特色的创新圈层正在受到全国人民的关注,并向国际有影响、国家有地位、区域有贡献的科技创新区目标迈进。

二是“深港总部经济圈”正在形成。香港经济成功转型的重要标志之一就是总部经济对加工制造业的替代,这一发展模式正在深刻地为深圳地区提供示范。2003 年 6 月 CEPA 的出台,有助于香港深化与内地的经济联系,导致跨国公司在香港设立机构创出新高,根据香港政府统计处公布的数据,截至 2004 年 6 月 1 日仅仅一年时间,香港以外注册公司驻港地区总部共有 1 098 家,驻港地区办事处共有 2 511 家,分别比上年增长 13.7% 和 12%;至 2005 年 6 月 1 日,驻港地区总部共有 1 167 家,驻港地区办事处共有 2 631 家,分别比上年增长 6.28% 和 4.77%;到 2006 年 6 月 1 日,地区总部达到 1 228 家,地区办事处 2 617 间,当地办事处达到 2 509 间;到 2008 年 6 月 2 日,地区总部更是高达 1 298 家。从 2004 至 2008 年平均每年增长地区总部 50 家,地区办事处与当地办事处则分别达到 2 584 间和 2 730 间;即使受到金融危机影响,发展趋势依然保持健康与稳定,由于深圳与香港是具有诸多共性的城市,这就为深圳发展总部经济提供了有利的背景条件。

这种由总部集群所形成的总部经济,将能够运用区域比较优势原则,在信息技术充分运用的前提下,通过企业内部的价值链,利用区域间自然资源的差异,充分享受经济一体化背景下利润最大化和成本最小化之间所形成



的反差。

对于香港而言,不仅说明香港仍然为跨国公司理想的营商中心,CEPA 出台以后香港作为进入内地零关税区已经引起跨国公司的高度关注;同时说明总部设在香港,可以更大规模地占领内地市场并配置内地资源,从而进一步发挥总部经济的调控作用。对于深圳而言,由于总部经济所具有的辐射性、共赢性特征,将使深圳进一步面对建设国际化城市的自我提升,进一步抓住引进跨国公司的总部和区域总部、研发中心、采购中心的新的发展机遇。

香港对跨国公司的强大吸引力,深圳与香港的优势互补性,使得深港将有机会形成新的集聚效应与跨国公司投资的蜂拥效应,成为跨国公司对华投资更大规模的集聚地和营商中心,从而巩固香港作为东方明珠的国际性中心城市地位,并使得香港与深圳能够进一步互动式发展并形成总部经济圈。

三是“深港金融圈”是推进深港国际大都会的核心内容和重要环节,也是打造深港全球性金融中心、保持深港双城核心竞争力的关键环节。香港是重要的国际金融中心,深圳也正在向区域金融中心的目标迈进。特别是 CEPA 签署以来,深港的金融合作越来越紧密,在资本市场、国际金融业务以及后勤服务方面都不断地向纵深推进。

目前,两地的金融合作在区位条件、基础设施、业务基础等方面都已具备了一定的基础。香港的汇丰、渣打、恒生、东亚等大银行及其他一些金融机构已在内地开设多间分行或代表处,深圳已经成为中国内地港资银行最多的城市;与此同时,中资金融机构在香港金融领域的发展也比较快。这些不仅为深港经济圈内的金融合作积累了宝贵经验,也为国内其他地区的金融业发展提供了借鉴。

深圳在龙岗区平湖建设金融产业服务基地将成为深港金融衔接的重要渠道。

在金融范畴的定位上,香港既是著名的国际金融中心,也是中国与世界连接的重要渠道;而与香港一河之隔的深圳,则必然成为中国大陆与香港和世界对接的窗口。从这个意义上说,深圳与香港的金融合作既是区域金融中心与国际金融中心之间的合作,同时又承载了双向集聚与辐射的更多的责任和使命。

前海的战略定位与发展步骤对“深港金融圈”的形成意义重大,进而对“深港国际大都会”的形成作用巨大,一方面,通过拓展深港两地的发展空

间,可以进一步推进金融业作为深港最有竞争力的产业发展并保持其优势产业的地位;另外一方面,还有助于推进深圳与内地银行提高国际市场的竞争力并进一步拓展发展空间。显然,“深港金融圈”的形成将给两地带来深远的影响,不仅能进一步巩固香港的国际金融中心地位,而且能促进深圳金融业的进一步发展,在带动其他产业的迅猛发展的同时,给两地经济的发展不断注入新的动力,为形成深港全球性金融中心奠基。

四是“深港都市圈”通过“共同市场”的奠基,已经奠定了深港作为我国特大型都市经济圈层的形成基础。“深港都市圈”的内容十分丰富,包括“深港都市规划圈”、“深港一小时生活圈”等等,都在深港“共同市场”的基础上为深港特大型城市的形成奠基。

由于“深港共同市场”、“深港都市圈”能够创造新的区域经济总量、市场覆盖面并促进人力资源的优化配置和加工制造基地的升级,将有利于吸引跨国公司总部和区域总部、研发中心和采购中心的对华投资,有利于形成新的市场中心、创新中心、配置中心和制造中心,从而有可能形成我国新的特大型城市,一举改变中国没有世界顶级国际化城市的原有格局,从而有利于中国在进一步融入世界经济的同时,形成世界顶级的资本集聚高地、人才集聚高地和优质要素的集聚与配置高地。

三、深港经济一体化是粤港澳大都会圈的核心构造

打造粤港澳世界级大都会圈,关键与核心是深港经济一体化,而主导内容是香港与珠三角的合作。深港合作在粤港澳世界级大都会圈发展中的战略地位,既是粤港澳世界级大都会圈形成和发展的前提和示范,也是粤港澳世界级大都会圈形成和发展的龙头和动力,并通过促进珠三角都会圈的形成与发展,集中体现国家层面的发展战略。

第一,珠三角地区呈现“双核”与“三圈”带动的发展格局。城市群内总是存在一个或两个核心城市,作为增长极核,如改革开放初珠江三角洲的香港与广州。大多数情况下的经济增长都发端于增长极核,然后辐射到整个城市群。这一辐射途径与方式被称为城市群均衡发展的主导路径。这种经济中心既是区域的增长极,也是点轴开发模式的点。轴线一旦形成,对人口产业具有强大的吸引力,吸引人口、产业向轴线两侧集聚,并产生新的增长点。点轴贯通,就形成点轴系统。点轴开发是城市群自发形成与演进的主要模式。深圳和东莞就是珠江三角洲城市群在香港与广州点轴开发中崛起的新兴城市。

就珠三角地区的发展路径而言,在城市与产业发展的布局中,广佛和深



港将成为区域经济一体化中的“双核”。其中广州要充分发挥省会城市优势,增强高端要素集群、科技创新、文化引领和综合服务功能,进一步优化功能分区和产业布局,建成珠江三角洲地区的城市群核心;深圳作为全国性经济中心城市的形成,实际上是香港因素发挥作用的一个必然结果,深圳应该继续发挥经济特区的窗口、试验田和示范区作用,增强高科技开发、高端服务功能,强化全国经济中心城市和国家创新型城市的地位,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示范市和国际化城市。

与此同时,“深莞惠”“广佛肇”“珠中江”三大都市圈,在粤港澳大都会圈中亦具有重要的经济地位,深港合作也不可能脱离粤港澳大都会圈而独立发展,而必须通过与粤港澳大都会圈共同发展并在其间发挥重要作用,从而在多赢的格局中得到更快更好的成长。通过这种开放式建构,为粤港澳大都会圈打下坚实的基础。

第二,深港经济一体化是粤港澳合作的基础和先导。粤港合作的层次和顺序是,深港合作共建国际大都会是重要的基础和先导,同时影响和推进珠江口东岸港深莞惠四城市的一体化,并最终实现香港与珠三角的区域整合和整个广东省与港澳的经济一体化,形成粤港澳大都会圈。香港特首曾荫权在其施政纲领中曾经明确表达过香港与内地经济合作由近及远、逐步推开的区域经济发展策略,是十分正确的。不注意这种逐步推开层次性,就会增加粤港合作的难度,降低合作的效果。

2008年2月,广东省提出了建设“粤港澳合作区”的构想,可以想见粤港合作在2008年之后可能会呈加速之势。在计划粤港合作时,必须看到的是,深圳作为广东与香港联系最为密切的部分,在过去近三十年里一直坚持和香港密切合作,进入新世纪以来更制订了一系列的合作计划,并响应香港提出“共建国际大都会”的战略构想,为整个粤港合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也为整个粤港合作提供了历史性的战略前提。

第三,深港合作是充分发挥两地优势的双赢方案。香港—深圳城市与产业定位前景光明,2009年5月,《深圳市综合配套改革总体方案》获得了国务院的批准,深港将在“一国两制”的框架内共建全球性物流中心、贸易中心、创新中心和文化产业创意中心等四大中心,许多问题将在“四个共建”中得到逐步解决。香港经济发展后劲不足,深港合作有利于两地功能空间的互惠互利,增强香港创新功能和经济规模,直接扩大城市国际商务功能、金融服务功能、技术创新功能、制度整合功能的空间,降低香港的人工费用和土地物业成本,提高和强化香港的国际竞争力。深圳则可以利用香港的开



放优势、市场优势、体制优势,迅速加快与国际市场的融合。

第四,深港合作有利于在区域合作中发挥龙头作用。深港合作不仅是大珠三角经济区、泛珠三角体系的龙头,而且还是环南中国海地区经济圈的经济中心和龙头。如果香港和深圳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建设成为国际大都会,则港深在区域内的经济引导力,必将得到进一步的加强并顺畅地发挥作用。

以香港、深圳两地共同发展的、强大的金融业、物流业、高端服务业、文化创意产业等,以及由香港—深圳—东莞—惠州组成的梯度合理、布局有序的产业链,将有可能在更大的区域内建立起城市与产业的相对优势。香港和深圳的金融、物流、高端服务业的实力和国际贸易网络,有利于整个泛珠三角内部的资源整合,不仅辐射能力更强,而且对推动泛珠三角区域内的经济一体化也将大有作为。另外,深港合作将会形成另外一个新的格局,即分别将中国南部地区与东南亚地区作为自己内外辐射的区域和腹地,并成为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的重要中心枢纽,其内外辐射的经济功能将得到大大提升。

2010年4月在北京签署的《粤港合作框架协议》,深圳在其中的地位与作用,不仅一马当先、举足轻重,而且将发挥更大的作用并将得到更大的发展,包括城市的总量增长、存量优化、增量扩张、流量扩大与质量提升,而珠三角城市群亦将在粤港合作以及经济一体化的进程中,实现辐射能级呈几何级数的飞跃和提升,真正成为世界级的特大型城市群和世界级的都会圈。

四、深港与珠三角共同形成世界顶级城市的竞争高地

2011年颁布的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将涉及港澳的内容单列为一章,其中有关前海的内容被列入“深化内地与港澳经济合作”部分的重大项目专栏。使得无论是前海建设,还是深港合作,都已经进入国家视野、国家层面、国家规划并上升为国家战略。

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涉及港澳的篇幅,内容更加丰富,阐述更为具体并更加具有针对性,不仅充分表明中央对港澳发展的重视和对港澳参与国家发展的冀望,而且进一步明确港澳在国家发展格局中的地位和作用,以及打造珠三角中心城市和城市群,打造世界级新经济区域的重要价值和意义,揭示了港澳自身发展的迫切需要以及与内地经济融合的必然需求,具有划时代的里程碑意义。

显然,香港要成为世界级的特大型国际大都会,并迅速超过目前与香港同等类型的新加坡等世界次一级的国际化大城市,仅仅依靠自己的力量是



不够的,而深港一体化以及香港与深圳、广州等共同形成的珠三角城市群和大都市圈,要想达到上述目的只是一步之遥。美国学者弗里德曼提出的衡量世界城市的七项指标,包括主要的金融中心;跨国公司总部所在地;国际性机构的集中程度;商业部门(第三产业)的高度发展;具有国际意义的加工工业等主要制造业的中心;国际性的港口、国际航空港等世界交通的重要枢纽;城市人口达到一定的规模等等的要求,深港国际大都会完全可以达到,深港将与珠三角共同形成世界顶级城市的竞争高地,共同推进粤港澳世界级大都会圈的形成。

深港要成为全球性特大型的国际大都会,必须顺应经济全球化、全球城市化和城市聚合化等全球性特大型城市形成的主导条件,通过将深港两个临近的中心城市的有机组合,形成新的聚合优势和发展优势。

深港作为我国对外开放的两大前沿城市,共建国际大都会应当成为我国国家战略层面的重大问题,认识得越早,实践得越好,所赢得的战略性、制度性利益就越大。目前的深港合作,正从过去那种“民间、被动、单向、低端、局部、一元”的状态提升到“官方、主动、双向、高端、全面、多元”的全新状态,深港双方在“一国两制”的宏伟构想下,已经站在了一个新的历史起点上,深港双方将共同顺应城市发展规律、实现城市发展目标,并共同融入一个伟大的经济新时代。

五、深港合作的目标模式与前海定位与价值

深港两地一体化和共建深港国际大都会是大势所趋。这种合作和融合必然是从单一领域扩大到全部领域,从经济合作升级到制度合作。2010年8月26日,在深圳经济特区建立三十年生日当天,国务院批复了《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总体发展规划》,前海片区将建设成为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将重点发展创新金融、现代物流、总部经济、科技及专业服务、通讯及媒体服务、商业服务等六大领域。

特别是前海地区的金融发展,将成为深港共建全球性金融中心的重要抓手,应当充分应用国家政策并举深港两地之力,保证前海地区金融业的发展,将前海发展成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金融区之一,以前海金融和现代服务业的发展为载体,整体推动深港全球性金融、贸易、物流、创新与文化创意中心的建设!那么在深港经济一体化的进程中,前海应当如何定位并具备什么样的价值呢?

一是对外开放更高层次合作的体制创新区。改革开放三十几年来,深